

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函

機關地址：80252高雄市五福一路67號

承辦單位：表演產業中心

承辦人：詹沛琪

電話：07-2225136#8334

傳真：07-2288834

電子信箱：chan.peichi197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臺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文表字第10431548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高雄春天藝術節2016年歌仔戲劇本創作徵選計劃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2016高雄春天藝術節——歌仔戲劇本創作」徵選計劃，
惠請協助公告，至紉公誼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計劃為鼓勵更多戲劇文學領域人才投入傳統戲劇創作，以期帶動傳統戲劇產業永續發展，特辦理歌仔戲劇本創作徵選，促進歌仔戲表演藝術多元樣貌之發展。
- 二、收件期間：自104年12月1日至105年1月15日止。相關計劃說明及送件表單如附件，或請至本局官網<http://www.khcc.gov.tw/>最新消息轉載。

正本：國立臺東大學

副本：104/11/04
08:33:46

